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情况 及相关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事项提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影响的测算，并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公司为应对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而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并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2015]31号）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制定填补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具体如下：

一、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及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分析

（一）主要假设和前提条件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情况、证券行业情况及公司经营环境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假设本次公开发行于 2022 年 9 月底实施完毕。

3、假设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2,000.00 万元，不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

4、假设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公告日（2022年5月14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值，即19.78元/股，转股数量上限为6,167.85万股。

5、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8,884.77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6,192.53万元，假设2022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相比2021年度持平、增长10%和增长20%三种情况。

6、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497,569,343股扣除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2,500,000股后的股本总额495,069,343股为基数计算，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60元（含税），预计79,211,094.88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尚未实施完毕。如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数发生变化，则以未来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总额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分配比例保持不变。假设公司2022年度分红金额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分红金额保持一致，且均在当年6月实施完毕，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考虑分红对转股价格的影响（上述假设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以及实际实施完成时间为准，不构成对利润分配的承诺）；

7、公司于2022年3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股份的数量区间为250万股-430万股（均含本数），假设公司2022年回购股份数量达到上限430万股。

8、假设本次可转债在发行完成后全部以负债项目在财务报表中列示（该假设仅为模拟测算财务指标使用，具体情况以发行完成后的实际会计处理为准）。

9、不考虑募集资金未利用前产生的银行利息以及可转债利息费用的影响。

10、假设除本次发行和回购股份外，公司不会实施其他会对公司总股本产生影响或潜在影响的行为。

（二）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影响的具体分析

基于上述假设，公司测算了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或 2021/12/31	(2022 年度或 2022/12/31)	
		2022 年未发行	2022 年发行
假设情形一：公司 2022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 2021 年度持平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6,192.53	26,192.53	26,192.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37	0.5298	0.52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37	0.5298	0.4711
假设情形二：公司 2022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 2021 年度逐年增长 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6,192.53	28,811.78	28,811.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37	0.5828	0.58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37	0.5828	0.5182
假设情形三：公司 2022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 2021 年度逐年增长 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6,192.53	31,431.03	31,431.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37	0.6358	0.63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37	0.6358	0.5653

基于假设前提和测算，本次可转债在发行后对基本每股收益没有影响，对稀释每股收益略有摊薄。但考虑到可转债募集资金投入到募投项目后，长期来看，募投项目产生的收益将有助于公司每股收益的提升，长期有助于提升股东价值。

二、公司应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鉴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本公司即期回报会被摊薄，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本公司承诺如下：

“1、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公司将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成本和费用控制，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提升资金回报。

2、公司将增大对主营业务的投入，努力提升销售收入，增加即期净利润，缓解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3、加强募投项目的建设与管理，科学有效的运用募集资金，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可持续盈利能力，符合公司股东的长期利益。

4、严格执行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保证股东回报的及时性和连续性。

如果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5月14日